

● 中国现代经济理论系列研究



● 刘平量 著

中国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 研究文稿

责任编辑：蓝垂华
责任校对：陈学勤
封面设计：王永斌

内 容 简 介

本文集收录了作者41篇论稿，大部分没有公开发表过。作者在这些论稿中，提出了不少有见地的观点，其中一些论文探讨了至今还没有讨论过的问题，如马克思劳动力商品理论在劳动价值学说体系中的地位、马克思的企业家理论，知识分子的自立问题等。本书可作为学术文献资料，供图书馆收藏和学习、研究经济理论与实践者阅读。

ISBN 7-5044-2829-9



9 787504 428295 >

ISBN7-5044-2829-9/F6

定价：28.60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研究文稿/刘平量著. - 北京 :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00.4

ISBN 7 - 5044 - 2829 - 9

I . 中… II . 刘… III . 经济学 - 经济理论 - 中国 - 社会主义经
济理论与实践研究文稿 IV . F83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5048 号

责任编辑:蓝垂华

责任校对:陈学勤

封面设计:王永斌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研究文稿

刘平量 著

* *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琼山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13.875 印张 390 千字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 - 3000

ISBN 7 - 5044 - 2829 - 9/F6

定价:28.60 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更换)

目 录

马克思劳动力商品理论在劳动价值学说体系中的地位·····	(1)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内容介绍·····	(17)
资本循环·····	(42)
资本周转·····	(68)
马克思的企业家理论·····	(86)
19世纪西方企业家理论略说·····	(97)
20世纪西方企业家理论概览·····	(105)
* * * * *	
关于生产决定消费和消费刺激生产之是非·····	(117)
列宁关于消费比例与消费计划的思想·····	(130)
论消费者在国民经济活动中的主导地位·····	(136)
论消费者与生产者的矛盾·····	(146)
论提高消费者的组织化程度·····	(159)
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与消费相互关系原理的坚持和运用 ·····	(168)
* * * *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多种分配方式存在的原因·····	(173)
按劳分配与按劳动力价值分配·····	(190)
不劳动者不得食等于按劳分配吗?·····	(200)
打破“大锅肉”!·····	(206)
按劳分配的一个特点·····	(208)
关于分配理论与实践研究的难题与发展前景·····	(210)
关于我国个人收入差距问题·····	(216)
“三铁”与“砸三铁”的经济效应·····	(225)

	* * * *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动的有计划性	(233)	
正确认识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宏观调控	(252)	
技术商品的价格形成特点对技术商品价格管理的要求	(257)	
企业经济民主与企业产权关系理论	(266)	
全员承包、全员租赁是全民所有制企业承包租赁的发展方向	(273)	
经营者与经营权执行人的商品约束关系	(276)	
论一元的社会主义宏观经济目标	(279)	
劳动力国际交换中的比较利益	(286)	
	* * * *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	(290)	
要区分现存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要求与发展生产力对生产关系 的要求	(318)	
对“N 型结构论”的几点异议	(322)	
公有制本质上是一种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所有制形式	(336)	
社会主义个人所有制不是私有制	(348)	
《共产主义个人所有制“新解”》质疑	(355)	
	* * * *	
稳定科教人才队伍,调动科教人才的积极性	(363)	
论中国知识分子的自立问题	(371)	
新世纪统一战线新认识	(379)	
	* * * *	
党在新时期的总路线	(385)	
社会主义制度下经济规律的性质	(407)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	(427)	
	* * * *	
后记	(441)	

马克思的劳动力商品理论在劳动价值学说体系中的地位

一、从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破产说起

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优秀成果。但是，它由于李嘉图及其门徒们不能解释两个重大理论难题，而在庸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攻击下遭到了破产。这两个难题是：（1）不能用价值规律解释在资本和劳动的等价交换下，为什么资本能够获得利润；（2）等量资本无论它们的有机构成如何，为什么都能提供相等的利润。他们之所以不能解释这两个难题，是因为没有区分劳动和劳动力，没有区分价值和生产价格。马克思正是通过区分了劳动和劳动力，建立了科学的劳动力商品理论；通过区分了价值和生产价格，建立了科学的生产价格理论，从而解决了这两个重大理论难题，发展和完成了科学的劳动价值论。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是彻底的完善的科学理论，不仅能用来解释小商品经济，更重要的，它是在分析发达的现代化社会化的商品经济——资本主义经济中建立的，也适用解释社会化现代化商品经济。我们知道，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与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的根本区别尽管很多，但主要的是在三个方面：一是李嘉图没有劳动二重性学说，价值决定理论存在严重缺陷；二是李嘉图没有区分劳动和劳动力，即没有劳动力商品理论，从而没有科学的价值形成和价值补偿理论；三是李嘉图不知道价值在资本主义社会已转化为生产价格，没有生产价格理论，从而没有科学的价值转形理论。而导致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破产的根本原因不是它的价值决定理论有缺陷，而是没有劳动力商品理论和生产价格理论。这说明，仅仅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理论理解为价值决定的理论，而把马克思的劳动力商

品理论看作是分析资本主义剥削，分析剩余价值产生的理论过渡，而不看作是劳动价值理论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就是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看作是等同于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的理论。

商品经济只有在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形式下才发展成为社会生产的一般形式，商品经济规律也只有到了资本主义时期才得以充分表现，因而马克思科学的劳动价值论的许多问题只有通过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分析才能得到说明。事实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也是通过剩余价值理论的建立才最后完成的，如价值形成理论是通过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的分析阐明的，价值分解和价值实现理论是通过资本的流通过程的分析阐明的，价值转形理论是通过剩余价值的分割过程的分析阐明的。因此，从资本主义生产是社会化现代化大商品生产来看，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流通和总运动过程的理论，不仅应看作是剩余价值理论的各个有机部分，而且应同价值决定理论一起看作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有机整体的构成部分。没有这些部分，就是把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看作只是适用于解释小商品经济的理论。这里特别是不能排除马克思的劳动力商品理论在劳动价值理论体系中的地位。由于货币转化为资本以劳动力成为商品为前提，因而劳动力商品理论的分析成为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分析的突破口；在整个价值形成、价值实现、价值转化的分析中，马克思都把劳动力商品化作为与剩余价值伴生的另一个既定前提贯穿始终的。可见，劳动力商品理论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实践中看，劳动力商品化是建立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的最基本条件，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是从劳动力的普遍商品化开始并在此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没有科学的劳动力商品理论，就没有完整的科学的解释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的劳动价值论。

二、劳动力商品理论在马克思价值形成理论中的地位

商品是通过市场交换的劳动产品，作为一般性质，任何商品都是为了交换而生产的。但是为了交换只是商品生产者的外在目的，

外在目的不能区别简单商品经济和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简单商品的交换是为了取得自己没有或不能生产但又需要的使用价值。所以它的运动形式是 $W - G - W$ 。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者的产品的商品率是完全的，没有或极少自给性成分。它的一切生产和生活资料都需要通过自己出售产品获得的交换价值——货币收入的重新购买来实现。因而他获得的货币收入必须补偿已消耗掉的生产资料，如果所得货币收入补偿生产资料消耗后再无盈余，则生活无保障。因此，即使是最小单位的现代商品生产，也是以价值增殖或盈利为目标的生产。如果是在较大规模上进行的商品生产，那么出售商品所得货币收入还得补偿所雇佣工人的生活费用，生产的盈利目的更为明显。因此，现代化商品经济是以价值增殖或盈利为每个生产者（不论是企业还是个人）的直接目标的商品经济。就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的全部生产和流通都具有商品、价值、货币等形式以及与这些形式相适应的市场机制，它的目的是为了价值增殖或盈利而言，其运动形式也就是资本的运动形式，即 $G - W - G'$ ，不可能是简单商品经济的流通形式 $W - G - W$ 。这样，商品经济的资金运动形式仍然存在着等价交换与资金盈利的矛盾。不过，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可以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服务。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一商品经济的目的受私有制的制约表现为不择手段地追求利润率；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这一商品经济的目的受公有制的制约，必须通过发展生产、降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来实现，在整体上要符合满足全体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

马克思把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看作是劳动过程、价值形成过程、价值增殖过程三重性的统一。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作为人类社会生产的一个阶段，具有创造使用价值或物质财富的性质，是一般劳动过程；作为商品生产的一个阶段，是价值形成过程；作为区别于其他一切社会形态的特殊生产阶段，是价值增殖过程。过去解释马克思在这里的分析理论时，只是把价值形成过程看作是劳动过程向价值增殖过程的过渡分析，把价值增殖和价值形成过程割裂开来认识，这是不正确的。价值增殖过程不过是价值形成过程的特殊表

现形式，价值增殖过程同时也是价值形成过程。

马克思在分析价值增殖过程时首先把它作为一种价值形成过程分析，在价值形成过程中，又首先是确定劳动力价值的补偿问题。在必要劳动时间里活劳动形成的价值必须补偿劳动力价值，在补偿了劳动力价值后的剩余劳动时间里形成的价值才能成为增殖的部分而被资本家占有。在这里，生产资料的补偿是一个既定的量，随投入量的变化而相等量地变化，不是新的活劳动形成的价值补偿的。这里对价值形成过程中把活劳动的投入看作是劳动力商品的投入而必须从新价值中得到补偿，其理论意义远不在于说明一个从价值形成过程到价值增殖过程的转化，它至少还有如下意义：

第一，从整体上确定了资本对雇佣劳动者剥削的最高界限，推广到一般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中，那就是在新价值已定的情况下，确定了企业盈利或价值增殖的最高界限。因为补偿劳动力价值是劳动者为自己提供的必要劳动的最低界限。马克思指出：“剩余价值量的变化是以劳动生产力的变化所引起劳动力价值的变动为前提的。剩余价值量变化的界限是由劳动力价值的新的界限规定的。^① 劳动力商品化，就要求等量劳动相交换，而劳动力商品的等价物是活劳动创造的，因此，从理论上说，任何雇主占有的剩余价值只能是劳动者剩余劳动时间里形成的价值，而不能侵占必要劳动时间里形成的价值。在生产水平较发达的时期，这一点尤其有意义。正是这一点，说明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相对于封建剥削制度和奴隶剥削制度来说，是历史的进步。

第二，它区别了现代商品经济与小商品经济的不同价值补偿内容。小商品生产只有物化劳动即 C 的补偿。这种补偿是片面的，它与小私有制一起，使得生产者只注意物化劳动的节约，而忽视活劳动的节约，为了一个针头线脑，可以不惜耗费大量活劳动时间。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最注重活劳动的节约和物化劳动的价值节约。一切价值和使用价值在于活劳动的创造；物化劳动的保存和补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571 页。

偿也是因为投入了活劳动。活劳动的节约不仅表现在直接生产出多少产品，而且表现在这些产品中所凝结的劳动能否完全实现，除了维持劳动者自身需要外，还有多少剩余。活劳动效率高，可以成为盈利的客观前提，但不等于就一定盈利大，效益高。如果活劳动创造的价值只能补偿劳动力消耗，就不符合以价值增殖或盈利为目标的现代化商品经济的要求。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的这种补偿，就把产品符合社会需要，完全实现其价值摆到了十分重要的地位。

第三，它确定了现代化商品经济中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和生产效果的最低界限。劳动力价值量是由生产和再生产劳动力所需的生活资料的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在一定的时间和地区内，不同企业的劳动力价值量是一样的。在劳动力等价交换条件下，活劳动形成的价值有多大比例补偿劳动力价值，实际上成为企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客观制约。商品经济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允许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低于平均水平，但是如果低到其产品通过市场均衡而成的新价值只能够补偿劳动力价值，那么就是这个企业继续存在的临界点；不符合社会需要的积压产品可允许降价处理，只实现部分价值，但必须保持在成本价格及其以上的水平。而劳动力非商品化时，只要生产者的个别劳动生产率还在其产品通过市场均衡而成的全部价值补偿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之上，就算有盈利；积压产品只要能补偿生产资料价值，就不算亏本。劳动力商品化，将劳动力价值作为成本价值补偿，这就改变了人们的盈利观念，从追求“会计利润”转变到追求“经济利润”。

第四，它确定了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过程中人力和物力投入的比例关系。社会生产在一定生产力水平下，劳动过程中所使用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之间有着一定的技术比例关系。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这种技术比例关系必然表现为价值比例关系。只有生产资料的价值消耗计算，没有活劳动的价值消耗计算，要正确地确定产品的全部劳动消耗和经济效益是难以想象的。由于生产资料和活劳动使用之间客观上存在着一种替代弹性，因而劳动力是否商品化对于正确地确定二者之间的比例关系对个别企业来说更为重要。在劳动力

商品化条件下，劳动力价格受供求影响会与劳动力价值不一致。当劳动力价格低于劳动力价值时，可多使用劳动力，少使用生产资料，则能带来更多的企业盈利，反之，劳动力价格高于劳动力价值时，企业可适当少用劳动力，这样，就保持一种既反映技术构成的变化，又不拘泥于技术构成的生产资本的价值构成关系。把使用活劳动当作一种成本花费，就必须考虑活劳动耗费的经济性。所以劳动力商品化是一种制约活劳动节约的机制。这种由劳动力商品化条件下影响实际生产过程中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比例，有利于充分利用和节约社会劳动力资源。

第五，它确定了在商品经济中对劳动力质量的要求。形成的新价值首先补偿劳动力价值，意味着劳动力质量的再生产是按达到劳动力再生产所需的必要生活资料的量进行的，意味着劳动力的再生产符合与社会生产发展对劳动力的质量要求的。如果按小商品经济的补偿办法，不确定劳动力价值，就会把维持劳动者生存所需的最基本的生活资料当作劳动力再生产所需的生活资料，把劳动力质量当作一个不变的水平来衡量，从再生产角度看，就是降低了劳动力质量，就不能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反过来，由于不能确定活劳动的价值补偿，劳动力质量不能与生产发展的要求相一致地再生产出来，劳动生产率就低，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实现的新价值 $v + m$ 就一定低于社会平均水平，最终也影响盈利或价值增殖。

三、劳动力商品理论在马克思价值实现理论中的地位

价值分解为 c 、 v 、 m ，社会总产品的价值等于 $c + v + m$ ，表明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价值的各种用途和比例要求。虽然马克思在分析中着重批判了斯密把 c 排除在商品价值之外的错误，但并不意味着马克思着重强调的是 c ，否认 v 在平衡整个社会总产品价值中的关键作用。马克思在指出斯密把年产品价值和年价值产品混淆起来的理论错误时，是从劳动二重性来解释问题的，指出 c 的价值“只是再现而已，就它们的价值来说，它们既不是过去

一年间耗费的劳动生产的，也不是它再生产的。”^①而商品中包含的劳动力价值却是由自己在制造产品的过程中生产出来的。它是由创造的新价值中支付它的那部分量决定的。这就说明劳动力价值是与实际付出的劳动量，从而与现实的劳动生产率联系在一起的。而且资本购买劳动力是根据现实的生产率对劳动力的要求而确定的，工资也是根据劳动力随着生产率变化而降低的价值支付的。这种变化把资本主义生产放在以保证劳动力价值补偿的前提下。在劳动生产率一定时，劳动力价值的大小决定剩余价值的大小。劳动力商品化，劳动工资商品化，就使劳动力价值与剩余价值的变化建立在一个具有科学依据的基础上。

第一，劳动力商品化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目的背离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的界限。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层次人类生存和发展所需的消费资料，即所谓生产为了消费。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生产目的经常背离人类社会生产这一本原目的。资本主义经济作为一种现代化社会化经济，一切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都商品化，价值对象化了。从简单再生产角度看，新创造的价值量是消费的最高界限。从扩大再生产角度看，消耗体现相当于劳动力价值的生活资料量，是在劳动生产率已定的情况下，制约资本无限榨取剩余劳动、制约资本积累的一个客观界限。因为劳动力价值是由生产劳动力所需的生活资料价值决定的，根据马克思的如下一段话：“在价值的决定上所涉及的，只是社会一般劳动时间，只是社会一般可以支配的劳动量，而不同的产品在这个劳动量中所吸收的相对量，又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它们各自在社会上所占的比重”^②，可见，把总商品中相当于劳动力价值的那部分价值用作消费，既反映了随着生产的发展，生活水平能不断提高，又使消费的价值正好与生活资料商品价值在整个社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一致。按劳动力价值满足劳动者的生活消费，是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在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条件下的特殊实现方式。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有生产目的尽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18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7页。

管经常背离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但它又必然被强制地拉回到这一目的上来，正如资本主义生产经常违背客观比例，但又必然在波动中被强制地达到客观比例一样。如果它总是与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背离甚远，越来越远，它就会被整个人类社会生产的长河所开除。如果作为没有剥削者存在的一般商品社会，劳动力商品化，从而价值分解为 $c + v + m$ ，就确定了整个社会生产中新价值中用于消费部分的上下界限，使人类社会生产的本原目的与由社会生产关系决定的生产目的相一致。

第二，劳动力商品化决定了整个活劳动中的剩余劳动量的比重；在工作日已定的条件下，也决定了资本家及一般商品生产者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动机的萌发。因为劳动力所需的生活资料已定，社会工资已定，要实现 $G - W - G'$ 的价值增殖运动，不可能把 G 中的可变资本部分加到 G' 上，而使 G 只剩下不变资本部分；只有靠提高劳动生产率才能降低必要劳动或劳动力价值，从而增加剩余劳动或剩余价值。劳动力价值，尽管和任何其他商品一样，是由它再生产所需的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它在整个商品价值中的份额是由生产工人所需的生活资料的劳动量在社会总劳动量中所占的比重决定的，看上去好像事先不可确定，但由于它“在与它相当的价值等价物被生产出来以前，已经由契约规定”，^① 因此，劳动力商品化使以价值增殖或盈利为目的现代化社会化商品经济得到实现。

第三，确定了社会生产中生产资料生产与生活资料生产的客观比例。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生产目的是服从于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需要的，生产表现为为生产而生产。生产资料生产与生活资料生产的比例失调，在于它是服从再生产资本所需的劳动力所需的生活资料和资本家个人消费所需的生活资料来安排的，而不是从补偿或再生产全体劳动者的劳动力所需的生活资料来安排的。尽管两大部类的比例主要取决于第Ⅰ部类的有机构成和资本家对剩余价值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84页。

使用情况，并由此引起提供给第Ⅱ部类的生产资料数量和第Ⅱ部类的生产规模，但由于劳动力价值是由整个社会的平均劳动生产率决定的， v 的保证就对第Ⅰ部类有着制约性。在社会劳动生产率既定的前提下，如果 v 不能按劳动力价值得到保证，劳动力的再生产就达不到质量要求。因此，作为一般现代化商品经济社会，要求整个社会生产的生活资料总量等于全社会劳动力商品的价值总量。否则，劳动力再生产达不到质量要求，反过来会降低生产率水平。在否定了资本主义私人占有的现代化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的所有劳动者（生产性劳动者与非生产性劳动者）都按劳动力价值获得报酬，这样整个社会的 v 就正好等于总产品中的生活资料。

第四，劳动力商品化影响着原有生产资料的实物替换和价值补偿，从而影响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扩大再生产。在劳动力商品化之前，生产资料的使用是以其物质损耗为界限的。尽管这时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对生产者的商品价值的实现有重大影响，但是由于只要超出生产资料的补偿就可以盈利，因而生产资料的价值贬值对生产者没有什么压力。劳动力商品化后，一是改变了生产者的盈利观念，由追求“会计利润”转变为追求“经济利润”， v 成为生产者必须补偿和扣除的部分，故生产资料的低效使用和劳动者人数的增加会使生产者感到巨大的压力。二是利润主要取决于活劳动的使用效率，而不取决于总产值中 c 的比重。而劳动力商品化可以起到加快或减慢生产资料中固定资本的更新过程的作用。 c 的比重的增加， v 的比重的下降，是以劳动生产率提高，必要劳动时间减少为条件的。当劳动生产率提高，劳动力价值降低，生活资料数量增加时，固定资本的贬值速度加快，这时如果仍只注意 v 的使用量，单个劳动者劳动生产率不能提高，而支付的 v 的比重却要比社会平均水平高，这样就非加快 c 的更新和补偿速度不可。在固定资本贬值时，加快 c 的更新补偿速度，还可用较少的补偿价值代替原来的价值，因为这时同样数量的生产资料所包含的价值量减少，而它的效能和

质量还超过以前。这时不仅实现了内含的扩大再生产，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外延的扩大再生产。

四、劳动力商品理论在马克思价值转化理论中的地位

平均利润的形成从而商品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是资本主义发达商品经济条件下才实现的。马克思指出：“商品按照它的价值或接近于它的价值进行的交换，比那种按照它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所要求的发展要低得多。而按照它们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则需要资本主义的发展达到一定的高度。……因此，撇开价格或价格变动受价值规律支配不说，把商品价值看作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历史上先于生产价格，是完全恰当的。”^① 尽管马克思指出了利润平均化、生产价格形成的条件只有到资本主义时期才具备，并且指出它会在这样两个条件下加快：“（1）资本有更大的活动性，也就是说，更容易从一个部门和一个地点转移到另一个部门和地点；（2）劳动能力能够更迅速地从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从一个地点转移到另一个地点。”^② 但是，为什么价值先于生产价格，马克思没有作详细考察，恩格斯认为，马克思的价值决定理论与价值转化理论之间的严密的科学性、统一性，之所以被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当作矛盾攻击，这是一个重要原因。为此，恩格斯在《资本论》第三卷增补中，详细地阐述了这个问题。从恩格斯的阐述中可以看出：没有劳动力商品化，就没有商品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

恩格斯认为，在农民自然经济的整个时期，买卖双方都是劳动者，他们生产他们拿来交换的产品时，只是花费自己的劳动。他们为补偿工具，为生产和加工原料而花费的，只是自己的劳动力；他们“相当准确地知道，要制造他换来的物品，需要多少劳动时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97～198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19页。

间。”^① 因此，这时“只可能有一种交换，即互相交换的商品量趋向于越来越用它们所体现的劳动量来计量”，^② 尽管双方也存在竞争，但也只是体现在“持久的互不相让的讨价还价上，以便为他们花费在产品上的劳动时间争得充分的代价。”^③ 恩格斯强调指出：“简单商品生产发展得越是充分，一个不为外部的暴力干扰所中断的较长时间内的平均价格就越是与价值趋于一致，甚至量的差额小到可以忽略不计的程度。”^④ 不大可能出现价格脱离价值这个中心波动的现象。中世纪后期的商会之间的商品竞争，尽管也使得各商会之间取得平均利润，但这只是在商会之间，在以“民族”为单位的范围之间实现平均利润，在商会内部或社会内部不可能实现利润平均化。这时“生产主要还是掌握在自有生产资料的劳动者手里，因而它们的劳动不为任何资本提供剩余价值，”^⑤ 从纯经济关系上看，他们不须无代价地把产品交给任何第三者。“在价格的形成上逐渐引起这种变革（即商品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引者注）的工具是产业资本。”^⑥ 在中世纪就已出现了的那些产业资本，规模较大，必需雇用较多工人才能生产。这时直接受雇于产业资本的工人是用雇主的生产资料从事劳动，必需为他人提供剩余价值的经济关系已经形成，雇主的盈利已不再来自自己劳动创造的价值，而是占有雇佣工人提供的剩余劳动形成的价值；受雇于包卖商的小业主在将产品出售时，也要无偿将自己的剩余劳动提供给包卖商。由此，商品市场上出现了两种卖者：（1）直接小商品生产者；（2）包卖商和直接雇主。直接产业雇主和包卖商为了在与小生产者的竞争中取胜，“会把他的剩余价值的一小部分赠给买者，也就是说，会比他的竞争者卖得便宜一些。”^⑦ 这种能在竞争中让渡一部分剩余价值现象的存在是利润平均化的前提，当然也是生产价格形成的前

① 参见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16页。
② 参见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18页。
③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19页。
④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19页。
⑤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25卷第1023、1024页。
⑥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25卷第1023、1024页。
⑦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26页。

提。这种在竞争中让渡一部分剩余价值的过程，也就是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形成过程。这一过程在工场手工业时期，或者是工场主用比手工业者更便宜的方法从事生产，使价格便宜，或者与其剩余价值的瓜分者——商人一起低价销售商品而形成，而大工业则通过使产品更便宜为资本征服了国内市场，排挤了小生产者间的一切直接交换，“使不同商业部门和工业部门的利润率，平均化为一个一般的利润率，最后，它在这个平均化过程中保证工业取得应有的支配地位，因为它把一切障碍资本从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的绝大部分阻碍排除掉。这样，对整个交换来说，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的过程就大致完成了。”^①

从恩格斯这种分析论述中可以看出，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必须具备如下条件：（1）生产者不直接掌握生产资料和直接交换自己的劳动产品，否则，劳动者知道自己的产品耗费的劳动时间，也知道别人的产品耗费的劳动时间，就要求直接按等价交换，竞争也是为了保证自己付出的劳动在交换中完全实现。不直接交换自己的劳动产品，才能在交换中下意识地让渡一部分价值，使交换中的价格背离价值，价值的形态转化才有可能。（2）必须从纯经济关系上由一部分人无偿占有他人的剩余劳动，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以纯粹的市场关系来实现产品的价值，而不是以经验来确定自己产品的价值，这就意味着一部分经营者为了战胜对手，能够将商品包含的剩余价值让渡出去。（3）部门之间能够自由竞争，没有行会限制和人身依附关系。这三点也就要求具备劳动力商品化的两个前提条件，实现劳动力的买卖。劳动力商品化不仅在实现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中起着如此重要的作用，而且在这里至少还有如下两点意义：

第一，是实现资本在部门间转移的条件。生产价格的形成，是部门之间的竞争引起的资本在部门之间的相互转移的结果。资本的转移就是社会劳动在各个部门之间的重新分配，这种分配不单只是

^① 见《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27页。